

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2
7.18		5.8		5.8	1.38	7.18		5.8		5.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7.18万元，支出决算为7.1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1.08万元，下降13.1%。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规定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2024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8万元，占19.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8万元，占8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故2024年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38万元，支出决算为1.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89万元，下降39.2%。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支出。2024年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国内公务接待共8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77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处理各项民工工资清欠项目及信访工作、接待来淮考核保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实施的核查组人员、接待各地来考察学习人员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3〕133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21〕85号）等相关规定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5.8万元，支出决算为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19万元，下降3.2%。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

车出行次数减少。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度、2024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2024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5.8万元，支出决算为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19万元，下降3.2%。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出行次数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原淮北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支队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